

# 女子轻信炒股“内部渠道”受骗 32万元黄金被跨省追回

近日,梁溪公安分局瞻江派出所上演了一场跨省紧急拦截行动。阿姨深陷投资骗局,面对核查,坚决否认被骗。民警从一条异常聊天入手,挖出她为骗子网购了4单黄金这一重要信息,其中3单已到达外省快递网点。

## 突破 被骗阿姨不配合,聊天记录“露馅”

事发当天上午10时许,瞻江派出所接到一条反诈预警指令:辖区居民罗阿姨(化姓)存在涉诈风险。接到指令后,民警茆辉立即找到罗阿姨核实。

被问及手机上是否安装涉诈App时,罗阿姨矢口否认。茆辉进一步询问,她又改口称已卸载。这样前后矛盾的表述,让茆辉心生警觉。为避免罗阿姨遭遇财产损失,他决定带她回派出所作进一步反诈宣防。

## 追踪 循线排查涉诈资金,跨省全额追回

从罗阿姨处问不到有价值的线索,“xx珠宝”是诈骗分子还是正规商户暂时无法确定,为防止打草惊蛇,管俊聰和茆辉决定再寻找其他突破口。通过调取相关记录,他们发现,这段时间,罗阿姨共完成了4笔网络订单,除“xx珠宝”未发货

在派出所,罗阿姨仍坚称自己没转账、没被骗。接受询问时,她神态轻松自若,但凭着多年的反诈工作经验,值班副所长管俊聰觉得她可能有所隐瞒。

征得罗阿姨同意后,管俊聰查看了她的手机,里面确实没有安装涉诈App,但一个聊天对话让他察觉到其中可能有“诈”——在事发前一天晚上,罗阿姨添加了一个名为“xx珠宝”的网友,并向他购买了28.5万元的黄金。从添加好友到支



付货款,仅简单聊了几句、全程不到1小时。更蹊跷的是,这笔交易的收货人虽是罗阿姨,收货地址写的却是外省。

经了解,罗阿姨在该省并无亲友。“一个亲戚朋友都没有,就敢把黄金寄过去吗?”被管俊聰这么一问,罗阿姨顿时紧张起来。尽管如此,她仍不愿承认被骗,面对关键问题,不是回避就是沉默。

## 警方提醒

瞻江派出所副所长管俊聰介绍,在投资理财类骗局中,他人亲身实践分享的高额收益、账户上看得见的资金等都是诱导被害人入局的关键因素。实际上,从公安机关办理的此类案件来看,被害人所加入的群中,100名群成员中有99人是骗子的托儿,而所谓投资平台上的资金实际上是骗子可以在后台随意篡改的虚拟数字,并不能真正提现。而被害人投资的现金、购买的黄金等,最终流向骗子的腰包。

管俊聰提醒广大市民,投资理财一定要选择正规的金融机构,不要点击陌生链接、不要下载安装来源不明的App,凡是要求线下取现、邮寄黄金或其他贵重物品的投资理财都是诈骗,一定不要相信。

(晚报记者 刘娟/文 受访者供图)



# 制售假冒手机黑色产业链曝光 网购二手“正品”手机竟为翻新机

本报讯 想入手一部高性价比的二手名牌手机当备用机,却不料买到的是更换了劣质零件的翻新机。近日,滨湖区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一起制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一审宣判,也揭开了一条从“小作坊翻新”到“网店售卖”的二手翻新机黑色产业链。

2023年9月,市民陈先生为添置备用手机,在某网购平台浏览时,被一家标注“原装正品二手手机”的专营店吸引。该店铺宣称“所有二手商品均来源于合法正规渠道,保证行货”,还特别注明所售手机为“国行正品、品质保证、超长质保”。看着诱人的宣传,陈先生果断下单了一部国产名牌手机。

新机到手后,陈先生却傻了眼。

这部手机虽外观光鲜亮丽,使用时却频繁卡顿,体验感远不如正品。陈先生察觉不对劲后,选择了报警。

警方接警后,立即联系了其他在该店铺购机的消费者,并将涉案手机送检。鉴定结果显示,这些标称“正品”的二手手机,均被更换过后盖、屏幕、电池等核心部件,手机后盖上的品牌商标,也并非品牌方官方正品,全是假冒伪劣产品。

循着线索,警方很快锁定了网店店主冯某。2023年9月25日,民警在四川成都将冯某抓获。面对讯问,冯某如实供述,自己售卖的二手手机,均是从他人手中大量购入的假冒国产知名品牌的翻新机,加价后再通过网店对外销售。

顺藤摸瓜,警方将目光投向了冯

某的上家。2023年12月6日,办案民警在广东深圳将翻新机源头的董某某等人抓获,并在现场查扣品牌A手机162部、国产名牌某型号手机后盖58个、其子品牌手机160余部、手机后盖250余个。经鉴定,查获的所有物品均为假冒国产知名品牌的商品,仅查扣手机的货值就高达10.8万余元。

原来,董某某在深圳做了五六回收旧手机和配件的生意,受市场行情下滑影响,他动起了制作翻新机牟利的歪心思。2023年初,董某某在出租房内搭建起小作坊,正式开启翻新机制作。

为了压缩成本,他从华强北市场回收废旧二手手机后,购置的都是非品牌的廉价零部件。

尽管对外宣称所售手机是“二手正品”,但董某某心里十分清楚,这不过是“挂羊头卖狗肉”。他更换的手机框架和后盖虽印有品牌logo,却从未获得品牌方的任何授权。2023年9月,得知下家冯某被公安机关查获后,董某某曾短暂停工。但在利益的驱使下,他很快更换场地,继续干起翻新手机的勾当,直至被警方抓获。

据审查,2023年3月至12月的短短9个月内,董某某等人通过上述方式制作假冒国产知名品牌手机,并销售给冯某,销售金额共计47.3万余元,非法获利4万余元。冯某则通过网购平台,将这些假冒手机卖给无锡的陈先生等消费者,从中牟利。

2025年12月8日,经滨湖区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法院以假冒注册商标罪判处董某某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30万元。

(王佳)